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面业

公告编号：2017-127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克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75,205,634.77	2,473,485,562.38	2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36,432,734.59	2,095,025,883.84	1.9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9,508,945.73	19.28%	1,597,899,955.64	1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867,441.22	-6.85%	98,093,394.19	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614,054.21	-21.82%	73,394,039.13	-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73,453.93	-108.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	-7.00%	0.294	3.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	-7.00%	0.294	3.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	-0.19%	4.64%	-0.06%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335,185,748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0921	0.29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16,653.64	非流动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97,924.63	各项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010,634.79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71,661.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21,056.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6.62	
合计	24,699,355.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县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8%	148,410,000	0	质押	148,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克明面业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4.83%	16,177,731	0		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民商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58%	12,000,000	0		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9%	7,999,998	0		0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津杉华融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38%	7,974,598	0		0	
深圳修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4,663,721	0	质押	3,700,000	
陈源芝	境内自然人	1.32%	4,415,50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3,979,343	0	0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信托 丰裕 20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0%	3,676,206	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8%	3,618,6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县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48,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41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克明面业 1 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	16,177,731	人民币普通股			16,177,731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民商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999,998	人民币普通股			7,999,998
创金合信基金—招商银行—津杉华融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7,974,598	人民币普通股			7,974,598
深圳修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663,721	人民币普通股			4,663,721
陈源芝	4,415,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15,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79,343	人民币普通股			3,979,343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天津信托 丰裕 20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676,206	人民币普通股			3,676,20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1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8,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县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陈克明为其实际控制人，亦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源芝为陈克明的家族成员。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15,337,158.13	96,679,907.07	122.73%	主要系部分到期的理财产品暂未续买、因收购小麦储备资金、节前客户回款情况良好等几个因素的影响所致
预付账款	138,127,238.59	21,058,837.31	555.91%	主要系本期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存货	282,058,538.55	183,654,057.81	53.58%	主要系本期原材料小麦库存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	2,828,421.91	7,201,737.38	-60.73%	主要系本期收回前期计提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导致应收利息减少
其他应收款	9,097,839.92	4,886,099.99	86.20%	主要系本期备用金增加所致
商誉	42,175,714.06			主要系本期收购中粮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所致
短期借款	470,000,000.00	20,000,000.00	2250.00%	主要系归还了暂时性补流的募集资金和收购小麦导致银行贷款增加
预收账款	131,872,468.35	71,340,955.43	84.85%	主要系节前促销力度加大,执行促销优惠政策,客户提前预付货款所致。
长期借款	-	3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库存股	19,691,070.25	28,213,777.75	-30.21%	主要系本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前期授予日就回购义务已确认的库存股冲减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1,597,899,955.64	1,433,051,550.37	11.50%	主要系公司产品市场成熟稳定,营业收入稳健增长
营业成本	1,227,983,217.91	1,125,026,300.34	9.15%	主要系原材料及产品价格因素的影响导致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9,810,621.15	3,407,647.39	187.90%	主要系上期计入管理费用中的税费,本期发生额计入该科目所致
销售费用	169,818,420.62	138,672,918.58	22.46%	主要系随着对市场进一步精细化管理及促销费用的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1,156,684.59	1,188,782.24	838.50%	主要系本期确认的银行短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905,911.72	973,914.42	506.41%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7,768,133.21	14,192,748.61	25.19%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925,741.51	11,193,929.77	42.27%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4,881,131.74	7,096,647.94	-31.22%	主要系本期处置的非流动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3,453.93	41,437,985.42	-108.62%	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和预付原材料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97,241.22	-891,557,086.85	74.61%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较上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633,097.06	-148,197,908.02	356.17%	主要系本期银行短期借款较上期大幅增加及本期收回银行借款质押的定期存单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不为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任何激励对象依照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也不为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04 月 21 日	自承诺日到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成止	未有违反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南县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食品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2 年 02 月 05 日	食品集团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未有违反
	陈克明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克明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2 年 02 月 05 日	陈克明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及转让全部股份之日起一年内均持续	未有违反

					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陈克明、陈克忠、段菊香、陈晖、陈宏、张瑶	其他承诺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012 年 02 月 05 日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未有违反
	王勇、李庆龙、孟素荷、舒畅、黄劲松、许石栋、张军辉	其他承诺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	2016 年 06 月 15 日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未有违反

			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李锐	其他承诺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016 年 08 月 24 日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未有违反
	刘洋	其他承诺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	2017 年 01 月 10 日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未有违反

			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杨波、张晓	其他承诺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2017 年 08 月 03 日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未有违反
	张木林	其他承诺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内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17 年 09 月 23 日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未有违反

			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	至	30.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335.65	至	17,818.16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706.2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随着公司产品市场的成熟稳定，确保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而带来经营业绩的稳健发展。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7 年 5 月 1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